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终止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投资者说明 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说明会召开时间：2017年4月28日（星期五）13:00-14:00
- 说明会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
- 说明会召开方式：网络方式

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相关情况，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将于2017年4月28日13:00-14:00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具体情况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方式召开，届时针对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 1、说明会召开时间：2017年4月28日（星期五）13:00-14:00；
- 2、说明会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

址为：<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

3、说明会召开方式：网络方式。

三、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裁潘刚先生，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胡利平先生，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赵成霞女士及其他相关人员。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在上述规定时间段内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与公司进行互动沟通交流，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公司欢迎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传真、电话、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471-3350092

传真：0471-3601621

邮箱：rxu@yili.com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